华宁第一小学2024年招生公告

根据《华宁县 2024 年义务教育 学前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方案》【华教体发〔2024〕22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现将华宁第一小学2024年新生入学招生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生原则**

规范操作、平稳有序、公开公正、阳光招生。

**二、招生对象**

属于华宁一小招生范围内年满6周岁的适龄儿童（2017年9月1日—2018年8月31日出生）。

**三、招生范围**

（一）户籍属城关社区（含 1-9 组）、西门社区（含西门、上高田、下高田）的适龄儿童。

（二）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人员子女。

（三）县城区域内国（央）企在职在编人员和县城区域内原改制企业人员子女，辖区边防驻守部队官兵子女。

（四）县城区域内烈士子女、现役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综合性消防救援人员子女；符合《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进藏干部职工子女异地就学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规定的干部职工子女。

（五）符合《玉溪市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若干措施》【玉发〔2021〕11 号】文件规定的外来经商人员子女。（由县工信局审核，教体局研究决定）。

（六）符合《华宁县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园入学暂行办法》【华党人才〔2023〕4 号】文件规定的高层次人才子女；代表玉溪市参加云南省运动会青少年竞技运动项目比赛获得前三名的运动员。（由县教体局核准）

（七）符合《华宁县支持农村居民进城购房加快新型城镇化方案（试行）》【华办通〔2021〕1 号】文件规定，进城购买指定区域房产的华宁农村户籍子女。（报名时带以下材料：户口簿、房产证或购房合同、购房发票以及华宁县房产交易中心打印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登记备案回执、华宁县农村居民进城购房加快新型城镇化优惠政策兑现联审申请表或购房入学备案表）

（八）截止2024年6月20日前，户籍在城关社区居委会、西门社区居委会的适龄儿童。

（九）县城区域内机关、事业单位工作满 1 年（签订劳动合同），且仍继续在职的编外人员子女。（提交劳动合同、经法人签字后加盖公章的单位证明）

**四、报名时间**

（一） 2024年7月15日—16日开展现场报名、资格审查工作（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由监护人持户口簿等能证明孩子入学资格的材料原件（备查）和一份复印件（上交）到华宁第一小学前大门内进行报名。学校对资格审查通过的孩子，收取材料复印件，进行信息登记。

（二）2024年7月19日发放入学通知书，由监护人到学校报名处签名领取。（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

**五、温馨提示**

（一）每生仅限一位家长入校办理；一律从学校前大门进入，听从工作人员安排指引。

（二）请涉及到的家长把握好时间节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工作，逾期无法办理，责任自负。

（三）家长提供的材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有不实，后果自负。

 特此公告

华宁第一小学

 2024年6月28日